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王愷寧
電話：22289111#54524
電子郵件：wk1061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向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終字第1140064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87040000E_1140064811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06481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4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實施要點」及修正內容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4年7月14日藝演字第114000186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要點同步公告於該館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網站
<https://web.arte.gov.tw/drama/>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私立東海大學附屬小學、葳格國際學校小學部西屯校區、葳格國際學校小學部北屯校區、臺中馬禮遜美國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台中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局終身教育科

電 2025/07/17
文 14:56:45
交 換 章

